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 順 (香 港) 有 限 公 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1)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營業額上升 6%至港幣 2,193,000,000 元
- 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上升 56%至港幣 122,000,000 元
- 淨現金為港幣 503,000,000 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0.50 元
- 每股擬派發之末期股息為港幣 0.10 元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財務業績

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上升 56%至港幣 122,000,000 元，營業額上升 6%至港幣 2,193,000,000 元。每股基本盈利港幣 0.50 元。

當經濟不明朗之際，本集團繼續堅守審慎理財的原則。本集團在本年度繳付新廠房投資成本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仍持有淨現金港幣 503,000,000 元，財政狀況穩健。

股息

董事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常會上向股東建議，批准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10 元。此項股息連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二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6 元，本年度共派發股息總額將為每股港幣 0.16 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港幣 0.15 元)。待股東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二支付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業務回顧

儘管經營環境競爭激烈並挑戰重重，本集團食品分部及清潔用品分部於年內均取得良好業績。憑藉我們在期內推出更多創新產品及宣傳計劃，南順成功建立更強大的優質品牌產品系列。與此同時，我們在中國的分銷服務網絡更伸展至華東及華北地區。

食品分部

由於商品價格於本財政年度初期回落，競爭對手為增加市場份額而紛紛減價，故抵銷了本集團期內的銷量增長，令食品分部在期內僅錄得 5% 的溫和增幅。然而，經營溢利增長 9% 至港幣 134,000,000 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專注優質品牌及改善生產效率之策略奏效。

本集團繼續受惠於風行市場接近 50 年的「刀嘜」牌食用油。由於「刀嘜」牌深受香港及南中國顧客歡迎，使食用油期內於中國市場銷量錄得雙位數字增長。「刀嘜」今年以新包裝設計，及「始終都是媽媽好，始終都是刀嘜好」廣告計劃重新推出，顧客對此反應十分熱烈。

本集團的 4:1 脂肪酸比例健康配方榮獲國家知識產權局頒發國家技術專利證書，成為集團食用油中首個獲國家技術專利的產品。這配方更首次應用於深受顧客歡迎的「紅燈」牌食用油並推出中國市場。產品配合新油樽設計，以突顯「紅燈」全新健康食品形象。

在麵粉業務拓展方面，本集團於回顧年內收購一家位於江蘇省之麵粉廠，並完成位於山東省麵粉廠的建築工程。這些新增設施令本集團處理小麥量提升至每日 3,500 公噸，顯著增強我們照顧本區顧客的能力，並足以讓南順躋身中國麵粉製造商首五位。此外，山東省的麵粉廠位於高質小麥生產地區的心臟地帶，能為集團利用中國出產的小麥製造世界級高質麵粉給予專用產品顧客。

清潔用品分部

清潔用品分部於年內的銷售額及經營溢利分別錄得港幣 304,000,000 元及港幣 46,000,000 元，較去年分別增長 10% 及 82%。值得注意的是，該分部錄得之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期內積極推廣「斧頭」牌及「勞工」牌清潔用品，並深入更多連鎖超市，抓緊顧客轉用更優質產品的商機。

業務回顧 (續)

清潔用品分部 (續)

用於商業及工業用途的「即潔保」專業清潔產品自 2008 年在香港及澳門推出以來，深受客戶歡迎。目前本集團擁有一批具規模的飲食集團為顧客。於年內，「即潔保」更贏得 2010 上海世博清潔用品主要供應商合約，反映產品品質進一步獲得市場認同。

憑藉南順於現有市場及產品組合的成功經驗，我們將繼續推出各類創新產品，以及將銷售網絡由華南擴展至中國其他地區，並以成為中國頂尖衛生用品及消費者產品生產商為目標。

展望

在全球經濟持續不明朗環境下，我們預期明年市場仍將充滿挑戰。

本集團將於來年在香港慶祝南順 50 周年紀念，並踏入本集團於 21 世紀進一步擴展中國市場的新階段。我們已展開現行的「五年計劃」，著手於中國主要城市建立覆蓋更廣的銷售及分銷平台。儘管明年挑戰滿途，我們依然充滿信心，並將靈活應對不斷轉變的市況。南順將緊隨中國經濟增長步伐繼續拓展。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狀況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港幣 569,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640,000,000 元）現金結餘。當中 63%是人民幣；10%是港幣；26%是美元；及 1%是澳門幣。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港幣 306,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278,000,000 元）銀行備用信貸額，並已動用其中港幣 65,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41,000,000 元）的信貸。所有銀行貸款均為浮息及需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於總部集中處理所有融資活動，金融及衍生工具的應用受到嚴格規管，僅可用以處理及減輕銀行貸款所衍生的利率風險、以外幣定價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所衍生的外匯風險，及貿易商品的價格風險。

財務回顧 (續)

流動資金及財政狀況 (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存貨周轉期為 65 日（二零零九年: 40 日）。鑒於預期中國原材料供應緊張，本集團決定在年末增加原材料庫存水平，導致存貨周轉期上升。

貿易應收款周轉期改善至 21 日（二零零九年: 24 日）的穩健水平。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逾兩倍及有足夠的銀行備用信貸額，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充足資源應付日常營運、現有及未來的投資機會。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及香港均有業務。當地成本及收入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定價。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港元及人民幣貸款。

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為各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價的銷售、採購及存款而衍生的貨幣風險。

資本開支

年內，為提升產能，本集團購置及建造總數達港幣 172,000,000 元的廠房及新設備。

人力資源及培訓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僱員 1,600 人。本集團薪酬政策內設有年度薪酬遞增及年終表現獎勵機制，藉此挽留人才、獎償及激勵員工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本集團更設立購股權計劃，以發放購股權予合資格之僱員。年內，本集團並無授出購股權給任何董事及其他僱員，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未行使的購股權。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2,193,316	2,072,448
銷售成本		<u>(1,745,905)</u>	<u>(1,659,834)</u>
毛利		447,411	412,614
其他收入		24,771	24,654
銷售及分銷費用		(232,231)	(207,037)
行政費用		(97,462)	(101,260)
其他經營費用		<u>(923)</u>	<u>(31,658)</u>
經營溢利		141,566	97,313
融資成本	4	(624)	(3,339)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的溢利		<u>2,020</u>	<u>3,344</u>
除稅前溢利	4	142,962	97,318
稅項支出	5	<u>(20,842)</u>	<u>(18,799)</u>
本年度溢利		<u><u>122,120</u></u>	<u><u>78,519</u></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22,120	78,519
非控股權益		<u>-</u>	<u>-</u>
		<u><u>122,120</u></u>	<u><u>78,519</u></u>
每股盈利（港元）	7		
基本		0.50	0.32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擬派發末期股息	6	<u><u>24,335</u></u>	<u><u>21,902</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零年 <u>港幣千元</u>	二零零九年 <u>港幣千元</u>
本年溢利	122,120	78,519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分類調整後）：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30	(103)
出售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轉入損益	(193)	-
折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6,225	(786)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6,162	(889)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u>128,282</u>	<u>77,630</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128,282	77,630
非控股權益	-	-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u>128,282</u>	<u>77,63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595,752	501,308
租賃土地		77,876	45,125
無形資產		2,598	2,175
聯營公司權益		-	24,581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8	54,333	58,313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551	654
遞延稅項資產		1,398	1,523
		732,508	633,679
流動資產			
存貨		312,302	183,73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9	189,591	214,600
應收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8,659	10,461
現金及現金等額		568,789	639,844
		1,079,341	1,048,636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65,459	40,500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10	324,695	294,083
應付稅款		15,582	11,070
其他流動負債		6,388	29,254
		412,124	374,907
淨流動資產		667,217	673,7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99,725	1,307,40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1	-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7	309
		638	309
淨資產		1,399,087	1,307,099
資金及儲備			
股本		243,354	243,354
儲備		1,144,882	1,052,89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388,236	1,296,248
非控股權益		10,851	10,851
權益總額		1,399,087	1,307,099

附註:

1. 遵守聲明

此等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告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年度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內所反映的當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因首次應用該等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已在附註 2 提供。

2. 採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自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會計年度開始生效之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和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二零零七年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二零零七年修訂），於期內因與股權持有人（以股權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而產生之權益變動詳情，乃於經修訂綜合權益變動表內與其他收入及開支分開呈報。倘所有其他收入及開支項目於本期間確認作部份損益，則於綜合損益報表中呈列，否則於新主要報表，即綜合全面收益報表中呈列。相關金額已重列以符合新呈列方式。此呈列方式之變動對任何呈列期間之已報告損益，總收入及開支或資產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改進金融工具之披露

由於採納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修訂本），本財務報表增加了有關對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計量的披露事項。當中，有關計量是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程度分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本集團引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七號修訂的過渡條文，而未有提供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新增要求的披露事項的比較資料。

2. 採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修訂本），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修訂本）已刪除收購前溢利產生之股息須確認為於投資項目的賬面值減少而非收入之規定。因此，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自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應收取之所有股息（不論來自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將於本公司損益表內確認，而於投資項目之投資賬面值將不會調減，惟賬面值被評定為因被投資人宣派股息而減值的除外。在該等情況下，除於損益表內確認股息收入外，本公司將確定減值虧損。根據本修訂之過渡條文，此新政策預期將適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任何應收股息，而先前期間之任何應收股息未經重列。

採納上述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會計年度或過往會計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表述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以前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沒有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初次採納這些新訂、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時對本集團可能帶來的影響。總括而言，除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會改變本集團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算，並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採用這些新訂、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暫時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採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至此財務報告頒佈之前，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本集團沒有在財務報告中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

	由下列或以後 會計期間開始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二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交易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供股分類	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十九號，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按照情況，適用於 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 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二十四號（修訂本），關連人士之披露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十四號（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 第十九號—確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影響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業務按下列分部列示。有關資料與內部提供給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及考核所用的相若。

食品： 製造及分銷一系列食品，包括麵粉及食用油。

清潔用品： 製造及分銷家用及工業用清潔用品。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食品 港幣千元	清潔用品 港幣千元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食品 港幣千元	清潔用品 港幣千元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1,882,915	304,437	2,187,352	1,790,444	275,819	2,066,263
分部間收入	-	-	-	-	-	-
需作報告分部之收入	<u>1,882,915</u>	<u>304,437</u>	<u>2,187,352</u>	<u>1,790,444</u>	<u>275,819</u>	<u>2,066,263</u>
需作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u>134,107</u>	<u>45,922</u>	<u>180,029</u>	<u>122,964</u>	<u>25,283</u>	<u>148,247</u>
利息收入	2,449	945	3,394	3,548	254	3,802
融資成本	(591)	-	(591)	(2,770)	(3)	(2,773)
年度折舊及攤銷	(43,755)	(1,816)	(45,571)	(43,522)	(1,049)	(44,571)
其他重要損益項目：						
- 匯兌收益／(虧損)	3,237	165	3,402	(1,913)	(166)	(2,079)
- 呆壞賬準備	(172)	(80)	(252)	(9,025)	(102)	(9,127)
稅項支出	(5,464)	(10,346)	(15,810)	(13,310)	(5,797)	(19,107)
需作報告分部之資產	<u>1,411,160</u>	<u>172,540</u>	<u>1,583,700</u>	<u>1,152,990</u>	<u>140,897</u>	<u>1,293,887</u>
需作報告分部之負債	<u>(352,149)</u>	<u>(64,998)</u>	<u>(417,147)</u>	<u>(317,173)</u>	<u>(56,877)</u>	<u>(374,050)</u>
年內增加的分部非流動資產	<u>168,782</u>	<u>2,305</u>	<u>171,087</u>	<u>50,132</u>	<u>141</u>	<u>50,273</u>

3. 分部資料 (續)

(B) 需作報告分部之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收入		
需作報告分部之收入	2,187,352	2,066,263
服務及租金收入	5,964	6,185
綜合營業額	<u>2,193,316</u>	<u>2,072,448</u>
溢利		
需作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180,029	148,247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的溢利	2,020	3,344
融資成本	(624)	(3,339)
未分配之匯兌收益／(虧損)	2,844	(20,070)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41,307)	(30,864)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42,962</u>	<u>97,318</u>
資產		
需作報告分部之資產	1,583,700	1,293,887
分部間應收款之抵銷	(29,445)	(30,858)
	<u>1,554,255</u>	<u>1,263,029</u>
聯營公司權益	-	24,581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54,333	58,313
應收共同控制個體款項	8,659	10,461
遞延稅項資產	1,398	1,523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193,204	324,408
綜合總資產	<u>1,811,849</u>	<u>1,682,315</u>
負債		
需作報告分部之負債	(417,147)	(374,050)
分部間應付款之抵銷	29,445	30,858
	<u>(387,702)</u>	<u>(343,192)</u>
遞延稅項負債	(11)	-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25,049)	(32,024)
綜合總負債	<u>(412,762)</u>	<u>(375,216)</u>

3. 分部資料 (續)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的地理位置資料包括(i)本集團自外來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客戶的所屬地區乃根據服務提供或貨物運送之地點而釐定。固定資產及租賃土地的所屬地區是按其所在地而定。商譽的所屬地區乃根據其被分配到的營運地點而定。聯營公司權益及共同控制個體權益的所屬地區是按其營運地點而定。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香港	中國 大陸	合計	香港	中國 大陸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自外來客戶 之收入	464,638	1,722,714	2,187,352	477,880	1,588,383	2,066,263
非流動資產	88,825	641,734	730,559	119,115	512,387	631,502

二零一零年和二零零九年年內，本集團沒有外來單一客戶佔總營業額多於 10%。

4.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融資成本		
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	624	3,327
融資租賃的利息支出	-	12
	<u>624</u>	<u>3,339</u>
其他項目		
固定資產折舊	45,570	44,276
租賃土地攤銷	2,341	2,986
無形資產攤銷	79	-
淨匯兌(收益)／虧損	(6,246)	22,149
呆壞賬準備	252	9,127
經營租賃物業的租金費用	2,914	2,525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8,157)	(4,287)
	<u>(8,157)</u>	<u>(4,287)</u>

5. 稅項支出

- (a) 在香港營運的集團公司之利得稅準備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九年：16.5%）計提。

海外稅項指於中國大陸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該地當時之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中國大陸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獲豁免所得稅。因此，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所得稅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撥回。此外，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該等附屬公司獲豁免所得稅，因此於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港幣8,178,000元及遞延稅項負債港幣808,000元需作撥回。

於中國大陸經營之其他附屬公司，年內所得稅稅率為12.5%至25%（二零零九年：10%至25%）。

- (b) 所得稅支出代表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其組成如下：

	<u>二零一零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零九年</u>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香港稅項	5,409	5,406
以前年度之不足／（超額）撥備	1,687	(145)
	<u>7,096</u>	<u>5,261</u>
海外稅項	13,355	8,344
以前年度已支付稅款回撥	-	(1,174)
以前年度之不足撥備	255	-
	<u>13,610</u>	<u>7,170</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36	(1,002)
以前年度確認金額回撥	-	7,370
	<u>136</u>	<u>6,368</u>
	<u>20,842</u>	<u>18,799</u>

6. 股息

	<u>二零一零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零九年</u>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年內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09 元 (二零零八年：每股港幣 0.09 元)	21,777	21,777
二零一零年：年內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6 元 (二零零九年：每股港幣 0.06 元)	<u>14,517</u>	<u>14,517</u>
	<u>36,294</u>	<u>36,294</u>
二零一零年：期末後擬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 0.10 元 (二零零九年：每股港幣 0.09 元)	<u>24,335</u>	<u>21,902</u>

期末後擬派發之末期股息，並沒有於期末列為負債項目。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122,12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78,519,000 元）及於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41,961,000 股（二零零九年：241,961,000 股），計算如下：

	<u>二零一零年</u> '000	<u>二零零九年</u> '000
年初及年末已發行普通股	243,354	243,354
以前年度回購之普通股	<u>(1,393)</u>	<u>(1,393)</u>
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1,961</u>	<u>241,961</u>

(b) 攤薄

由於在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沒有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沒有列示每股攤薄盈利。

8.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代表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個體資產淨額。該共同控制個體在香港及澳門市場從事混合及分銷食用油、植物油及白乳油業務。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所有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均預期在一年內收回。

	<u>二零一零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零九年</u>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130,800	137,797
減：呆壞賬準備	<u>(1,884)</u>	<u>(1,902)</u>
	128,916	135,895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58,214	75,715
租賃土地 - 流動性部份	2,461	2,990
	<u>189,591</u>	<u>214,600</u>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壞賬準備）於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u>二零一零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零九年</u> 港幣千元
零至三個月	128,147	135,049
四至六個月	769	846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u>128,916</u>	<u>135,895</u>

信貸乃於進行財務評估後及基於已建立的付款記錄（如適用）而釐定。本集團會從若干客戶取得物業抵押。所有客戶均設有信貸限額，且在公司高級人員批准後方可超出有關限額。若認為客戶有信用風險，則以現金進行交易。一般信貸條款為於銷售發生後之下月底付款。為了盡量減少信貸風險，本集團定期檢討逾期未付金額並採取跟進行動。

10.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應付貿易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u>港幣千元</u>	<u>港幣千元</u>
零至三個月	195,289	179,619
四至六個月	833	1,496
六個月以上	<u>1,375</u>	<u>1,154</u>
應付貿易賬款總額	197,497	182,269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u>127,198</u>	<u>111,814</u>
	<u>324,695</u>	<u>294,083</u>

非本集團個體所屬的功能貨幣為單位的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主要是以美元為單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以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港交所守則」）之原則為本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符合港交所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除外。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港交所守則有關條文之精神。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委會」）審閱

審委會跟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及出席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過戶及轉讓登記處 — 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83號友邦廣場34樓3401-2室。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資料

本業績公佈已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 (<http://www.lamsoon.com>) 之網站。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主席：
郭令海先生

集團董事總經理：
梁偉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上哲博士
陳林興先生
曾祖泰先生
丁偉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廣志先生
羅啓耀先生
區熾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文英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本公佈可於本公司網頁 <http://www.lamsoon.com> 內下載。